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承辦人：歐陽馥
電話：02-27208889轉6353
傳真：02-27256372
電子信箱：az8332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民族實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中字第112307833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「法規知識王網路闖關競賽要點」、「創意教學競賽要點」及「活動海報」共1份 (27801834_1123078332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轉知「第15屆全國法規資料庫競賽活動」一案，請各校鼓勵師生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112年8月29日臺教授國字第1120111718號函處理。
- 二、法務部及教育部為推動全國國中、高中職（含五年制專科學校一、二、三年級）學生及教師能善用全國法規資料庫作為法治教學平台，特辦理「全國法規資料庫法規知識王網路闖關競賽活動」及「全國法規資料庫創意教學競賽活動」，落實法治教育向下扎根，協助國中、高中職及五年制專科學校師生運用全國法規資料庫進行法治教學，發揮法治教育推廣綜效，建立知法守法的觀念。
- 三、活動要點摘述如下：

(一) 法規知識王網路闖關競賽活動

- 1、活動對象：全國國中、高中職（含五年制專科學校

民族實中 1120830



OHAA1126006378

一、二、三年級)學生，區分「國中學生組」及「高中職學生組」。

2、活動方式：採網路初賽及現場決賽2階段競賽。

3、網路初賽：自112年8月18日起至112年10月25日止。

(二)創意教學競賽活動

1、活動對象：全國國中、高中職(含五年制專科學校)教師，區分「國中組」及「高中職組(含五年制專科學校)」。

2、活動方式：運用「全國法規資料庫」融入法治教育相關議題進行教案設計，本屆教案甄選之主題如下：

(1)人權法治與性別平等議題。

(2)重大修法議題。

(3)資訊與網路安全議題。

(4)其他與法治教育相關議題。

3、報名時間：自112年8月18日起至112年10月5日止。

四、請貴機關學校於活動期間內，利用機關網站或跑馬燈協助活動宣導，相關活動文宣及網站連結圖示，請逕至「第15屆全國法規資料庫競賽活動網站」(<https://compete.law.moj.gov.tw/>)之「法規資源/下載專區」下載。

五、檢附「法規知識王網路闖關競賽要點」、「創意教學競賽要點」及「活動海報」共1份。

六、如有相關洽詢事宜，請洽法務部資訊處窗口如下：

(一)聯絡人：呂小姐。

(二)聯絡電話：(02) 2191-0189轉7421。

(三)電子信箱：leila@mail.moj.gov.tw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（含附設國立高中）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

公文文號：1126006378

主旨：轉知「第15屆全國法規資料庫競賽活動」一案，請各校鼓勵師生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★意見欄

葉

訂

線

